

证券代码：833024

证券简称：欣智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白玉昆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6,967,7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权益分派预案》，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增加，拟对公司章程中总股本及注册资本作出修改：公司近日已完成368.75万股股票发行，发行后股本为3000万股，随后完成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分派后股本为6000万股。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对股东大会通知形式增加公告形

式的通知方式。

公司章程修改内容如下：

(1)《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

原条款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31.25 万元。

股票发行后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

(2)《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

原条款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2631.25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 2631.25 万股，无其他各类股份”。

股票发行后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300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000.00 万股，无其他各类股份”。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6000.00 万股，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000.00 万股，无其他各类股份”。

(3)《公司章程》第四章第四十九条

原条款为：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

现修改为：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各股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967,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0 日